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关于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福建省聚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及 2021 年年度报告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根据聚元食品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股权转让事项

聚元食品于 2021 年 5 月将所持山东聚九元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九元）全部股份转让给李治海，本次交易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定价依据，因聚九元自 2019 年第四季度起已处停工状态且无法提供完整的会计资料，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法判断聚九元的会计记录及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股权转让交易真实公允。

2、重大亏损

根据聚元食品《2021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5,305,755.18 元，公司合并实收资本为 72,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主要原因包括：（1）聚

元食品因聚九元股权转让形成对李治海的其他应收款 265 万元，及对聚九元其他应收款 1251.20 万元，对上述应收款项共计提坏账准备 547.6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聚元食品未能收回上述款项。（2）聚元食品对 2021 年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17,476,351.32 元。

3、实际控制人存在股权质押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新涛质押其持有的聚元食品股份 10,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00%。公司未及时披露上述股份质押事项，后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补充披露。

主办券商于近期查阅了天眼查报告，显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孙宝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质押其持有的聚元食品股份 11,85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47%，相关质押股份未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亦未在中国结算出具的股东名册上体现。如果上述股份被全部行权，将导致聚元食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10 月 19 日、11 月 12 日、1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出售资产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17）、《股权质押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26）、《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关于公司收到福建监管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6）。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部分事项的议案，并提请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三分之一，若公司经营情况不能改善，对公司发展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若被全部行权，将导致聚元食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公司部分事项未及时审议披露，反映出公司存在部分内控制度未有效执行的风险。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可能对公司规范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采取整改措施，提示公司注意经营和治理风险，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督促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2022年4月27日